

# 她是妇女身边的“法律明白人”

温暖2024 我是辽宁人

王淑杰的头衔不少：她是丹东市妇联讲师团讲师，还是丹东市振兴区妇联法治宣传志愿者，又是振兴区纤维街道妇联“大辽姐姐帮帮团”成员。而她的真实身份，其实是一名律师。

**入行十五六年**  
来，王淑杰发挥职业优势，热心帮助妇女维权，进社区、走村镇，为基层妇女讲解法律知识、提供免费咨询。

近日，她又被省妇联授予巾帼“法律明白人”称号，成为女性同胞“法律援助的热线、处理纠纷的靠山、排忧解难的姐妹”。

## 用法律武器呵护妇女

作为辽宁一文律师事务所的主任，王淑杰几乎每天都要接待前来咨询和求助的女性，其中遭受家暴的不在少数。

60岁的张大娘就是家暴的受害者之一。

还是在年轻的时候，张大娘的丈夫就经常对她拳脚相加，为了孩子她忍了几十年。没想到老了老了，丈夫却更加变本加厉，张口就骂、举手就打成了家常便饭。

张大娘决定离婚，丈夫说行，可是却让她净身出户。张大娘也认了。然而两人现有的住房因为没有房证不能分割，张大娘净身出户就连个落脚的地都没了。

王淑杰多方打听，几经周折，查到其丈夫名下还有一处张大娘不知道的房产，并提供了证据给法院，最终法院判决其中一处住房归张大娘所有，离婚后的张大娘有了安身之所。

还有一名家暴受害者也是50多岁了，“两人都已经是二婚，有自己的孩子，也有共同的孩子。房价正高的时候，对方想把房子留给自己的儿子，要将她撵出家门。”

王淑杰说，老人找到她时，撸起袖子，胳膊上青一块、紫一块，自诉多次被打，丈夫爷俩还堵锁头眼，逼她离家。

王淑杰多次走访邻居、社区，掌握第一手资料后代理诉讼，为老人赢得了满意的结果。

还有一名遭受家暴的女子想要离婚，被男方威胁人身安全，连家人都不敢回。其姐姐找到王淑杰，王淑杰为其申请了保护令，冒着受到伤害的风险走访邻居，又调报警记录，成功帮其完成诉讼。

对于那些因误会闹离婚的妇女，王淑杰则是耐心劝和。曾经有一名女子因为丈夫把生病的女同事扶回家而怀疑要离婚，妻子甚至在家里藏了录音笔想要寻找“证据”。王淑杰了解到其丈夫对孩子对家庭都很好，又找来其丈夫面谈，得知完全是女方误解，男方也不想离婚。于是她多次劝说女方，最终双方和好。像这样在王淑杰劝说下重归于好的夫妻有3对。

## 自费奔波援助弱势群体

在对弱势群体的法律援助中，王淑杰同样不



王淑杰到受援助群众家中了解案情。

受访者供图

遗余力，哪怕是自己搭钱也要为他们讨回公道。

农民工胡某等12人因包工头在工程中拖欠工资寻求帮助，王淑杰免费代理，经过3个多月奔走和艰难的调查取证，最后通过与劳动仲裁部门和法院沟通协调调解，为农民工讨回工资10万多元。大家拿出钱来感谢她，被她坚决拒绝。

残疾人孙某被供职单位解雇，没有得到相应的经济补偿。王淑杰无偿为他提供法律援助，依法为他讨回了用工单位应该支付的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。

还有一次，王淑杰接待了一名来自凤城的女子，还带着4个月大的孩子，原来，该女子曾与男友同居，怀孕两个月后分手。

现在前男友既不承认这个孩子，也不同意做亲子鉴定，该女子无法生活，产生了轻生念头。王淑杰一边劝导开解她的情绪，一边讲解法律，承诺为其代理。

王淑杰自费多次往返丹东、凤城，反复走访女子和前男友同居地的邻居与社区，取得证据，最终维护了母子的合法权益。

在援助弱势群体过程中，最让王淑杰头疼的是有些当事人不能提供认定事实的有效线索，甚至有的连伤害方是谁都不知道。

77岁的林大娘在新柳步行街被物品砸伤，造成鼻骨骨折，花了不少钱。谁该为林大娘受伤负责？老太太自己也说不清楚。

无奈，王淑杰只能到步行街上走访摊主，认定是某公司搞促销活动所造成。可是活动的组织者又是外地人，很难找到。王淑杰克服种种困难，为林大娘讨回了赔偿。

值得一提的是，这些代理都是免费的。因为王淑杰入行时就给自己定下了规矩：凡是老弱病残的案子优先受理；凡是生活没有经济来源的案子免费受理；凡是有轻生念头的当事人，不做通工作坚决不让离开。

## 义务普法送法到基层

在诉讼代理中，王淑杰发现，基层的很多官

司都是因为群众不学法不懂法造成的，只要让他们懂法，很多矛盾就会迎刃而解。

有一名老人，常年为老伴工资待遇上访。在一次法律咨询中，王淑杰花了一整天的时间为他耐心讲解，核对相关法律依据，解开了老人的心结。老人高兴地说，我要是早明白，就不去上访了！

基于这种情况，王淑杰走上了义务普法道路，成了一名巾帼法治宣传志愿者，多年坚持自费编印法律法规宣传单发放，带着事务所律师组建维权宣传志愿者队伍，深入社区（村）开展普法宣传。

在各级妇联组织的法律进社区活动中，她深入五龙背毛娟纺织厂社区、板石村、珍珠社区、朝凤社区、宏利社区、汤池社区等，为基层妇女讲解法律知识，免费提供法律咨询。

无数次的矛盾纠纷化解，使王淑杰深刻意识到社会需要更多“法律明白人”，在振兴区妇联和纤维街道的支持下，她总结梳理了十几年维权案例，多次组织居民进行集中法律培训，创建微信普法新平台，将法律讲座送到群众家门口。

2013年至今，王淑杰先后在“妇女之家”“家长学校”“巾帼学堂”等活动中开设百余场法治宣传与思想道德教育活动，开展专题法律讲座66场。

王淑杰还热心公益、扶贫帮困，每逢群众有灾有难她都伸出援助之手，捐款捐物，还自掏腰包为老年公寓维修房屋设施。

多年为弱者维权和义务普法的历程，王淑杰先后被授予“丹东市巾帼建功标兵”“辽宁省优秀律师”等荣誉称号，近日又被省妇联授予巾帼“法律明白人”称号。

她说，自己还要在义务普法的道路上走下去，让法律走进千家万户，培育更多的“法律明白人”。

辽沈晚报特派  
丹东主任记者 金松



辽沈晚报记者金松  
正能量故事的挖掘专家

巾帼不让须眉  
致敬女警芳华



女子直属大队民警赵曼莉正在执勤。  
交警供图

巾帼不让须眉，红颜不输儿郎。在藏蓝的警营里，活跃着一群美丽的警花。头顶警徽，守护平安就刻在了她们的心间。身穿警服，执法为民就扛在了她们的双肩。从春秋到冬夏，她们用行动展现巾帼风采，诠释着警营“半边天”的内涵。在平凡的岗位上奉献着自己无悔的青春年华，静守着一方平安。

赵曼莉，女子直属大队民警。为人正派、处事稳重、待人谦和，是同志们给她贴上的标签。作为一名一线执勤警力，指挥疏导过往车辆、查纠整治违法行为、热情帮扶人民群众已成为她日常工作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，三伏酷暑她和男同事们一样挥汗如雨，三九严寒她和男同事们一样迎风战雪，日复一日、风雨无阻地坚守在街路巷口，成为沈城街面一道靓丽的风景线，为沈城百姓平安出行保驾护航。

张苏晶，铁西大队民警。在沈阳市铁西区北二马路，总会看到有这样一位交警，她驾驶着警用摩托车，无论是指挥疏导车辆、纠正违法停车，还是处理事故现场，她都以招牌式的微笑，温馨提示的话语，以及女警特有的柔性和韧性来解决道路交通管理方面的问题。如今已是她从事交管工作的第14个年头，14年里她始终用热情为群众排忧解难，在平凡的工作岗位上谱写着一曲动人的旋律。

黄爽，铁西大队综合指挥室副科长。她曾荣立个人三等功8次、个人嘉奖6次、沈阳市公安局“三八红旗手”等等荣誉，但是她只有一个身份，那就是人民警察。刚从警时她是一名外勤民警，抓捕罪犯、查处案件、管理社区，她同男民警一样，摸爬滚打，冲锋在前。2018年调入铁西交警大队，她刻苦钻研交管业务，用实际行动践行着“立警为公，执法为民”的庄严承诺。

张野驰，勤务保卫支队办事民警。参加工作以来她先后荣获个人三等功1次，个人嘉奖2次。工作中她脚踏实地、兢兢业业、任劳任怨、勇挑重担，从不打折扣、不讲条件，无论在一一线站岗执勤还是在内勤穿针引线，从不因是一名女同志而降低工作标准，她始终坚持“勤务工作无小事，站岗执勤无性别”。她无时无刻不身体力行描绘巾帼女性爱岗敬业的美丽诗篇。

藏蓝警营，有太多了不起的她在默默贡献着力量，她温柔坚韧、她智慧勇敢、她履职尽责……她们用坚守和奉献，讲述着沈阳交警故事，绽放着新时代女警风华。

辽沈晚报记者 金国建